

附件 2

体检须知

一、体检时间

2024 年 6 月 26 日(星期三)7:30-8:00 签到入场(超过 8:00 视为自动放弃)。

二、集合地点

深圳市罗湖区党群服务中心(深南东路 1076 号,黄贝岭地铁站 B 出口右转)。

三、体检流程

(一)7:30-8:00,考生在签到处签到入场,并上交手机等电子设备。

(二)8:00-8:15,考生开始抽签,填写体检表并粘贴相片。

(三)由工作人员带领考生出发到指定地点完成体检。

四、注意事项

(一)取得体检资格的人员需携带本人身份证、笔试准考证及近期一寸正面免冠彩色相片 1 张,按时签到入场,不按时参加体检者,视为自动放弃。请考生自带黑色钢笔或签字笔填写体检表。

(二)体检过程中,考生应服从工作人员指挥。如有违规违纪的,将严格依照有关规定取消体检和聘用资格。

(三)凡有冒名顶替、弄虚作假、涂改资料等情况的,取消

体检和聘用资格；属工作人员和医务人员帮助考生弄虚作假的，将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。

（四）考生体检前忌过度劳累，应注意饮食清淡、不饮酒，停用对肝肾功能有影响的药物。

（五）体检时请空腹抽血和做B超。抽血和做完B超后才能进食。

（六）作X光检查时请摘掉项链、别针等物品；女性受检者月经期间请勿做妇科及尿检，待经期完毕后再补检；怀孕或可能已受孕者，务必事先告知医护人员，暂不做X光检查。

（七）请配合医师认真检查所有项目，勿漏检。

（八）未经同意擅自离开体检现场的，视为自动放弃体检资格。

五、体检标准

体检标准按照《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体检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执行。